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重大遗漏。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提前十日以电话、邮件通知等方式送达全体董 事,会议于2021年4月2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收董事表决票9张,实收9 张,其中独立董事3张。董事长林小龙、董事谢友松、陈繁华、徐燕、张岩、杜光泽, 独立董事贺云、沈维涛、赵波亲自参与了本次会议的表决。会议的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 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参见 2021 年 4 月 28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 的公告》。

本项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二、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全体董事认真审阅了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发表如下意见:

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所载资料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请见 2021 年 4 月 28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项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三、关于深圳机场现代物流有限公司与深圳机场国际货站有限公司签订国际货运村

一期租赁协议的关联交易议案。

具体内容请参见 2021 年 4 月 28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深圳机场现代物流有限公司与深圳机场国际 货站有限公司签订国际货运村一期租赁协议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交易事项的交易双方为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深圳机场现代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现代物流公司")和本公司参股企业深圳机场国际货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际货站公司")。公司董事会秘书孙郑岭先生在国际货站公司任董事长,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第(三)条规定,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现代物流公司与国际货站公司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议案审议过程中没有董事需回避表决,本项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六日